

让群众感受到交管服务就在身边

安徽公安交管部门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落地见效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从今年8月1日起,全省交警携手寄递企业推动降低车驾管网办业务寄递费用,优化“掌上办理—寄递到家”服务,预计每年可为群众减少相关费用支出800余万元;

推动79项交管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公安综合窗口办理,实现统一受理、综合服务和“一站式”办理,实现公安事项“一窗通办”且做到“最多跑一次”;

打通公安、商务、保险、税务、金融等部门数据壁垒,实现各部门数据共享联网应用,推动业务协同联动、融合互通,补齐车辆全生命周期管理“最后一公里”……

这是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全力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重点事项落地见效的生动实践。

近年来,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围绕车辆“全生命周期”,以重点事项应用清单为牵引,以部门协同流程再造为关键,以群众需求人民满意为导向,构建“高效办成、降本增效,数据赋能,集约整合,有求必应,使命必达”的公安交管服务体系,实现跨部门协同、跨地域协办、跨业务共享、跨层级联动,实现一门办、一窗办、一网办,促进了行政效能整体提升、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门办一窗办一网办

围绕车辆报废、车辆解抵押、新车上牌等12项涉及公安交管部门的重点事项,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聚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问题,推动系统通联、业务协同,推进数据融合、技术融合、业务融合、系统融合,聚焦车辆“全生命周期”,以“高效办成一件事”提升政务服务数智化。

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联手省数据资源管理局印发了《全省公安交管政务服务改革工作方案》,按照“能进则进、应进全进”原则,推动公安交管政务服务向各级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以及保留公安政务服务的派出所集中进驻,实现了公安综合窗口业务受理全面融合。

全省推动79项交管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公安综合窗口办理,实现统一受理、综合服务和“一站式”办理。将全省政务服务中心1199个公安专业窗口整合为723个综合窗口,全面打造政务服务“一窗通办”,实现公安事项“最多跑一次”。依托政务服务业务中枢,推动业务协同联动、融合互通,集成挂载、联调测试、迭代优化,补齐车辆全生命周期管理“最后一公里”。

“我们深化科技赋能应用,以部门协同流程再造为关键,创新政务服务模式,实现交管服务一门办、一窗办、一网办。推进交管服务融合办、拓展办、辅助办、集成办、跨域办、联动办,构建数据赋能,集约整合的公安交管服务体系。”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队长郑旭东说,这样打通了公安、商务、保险、税务、金融等部门数据壁垒,实现各部门数据共享联网应用,为车辆报废、车辆解抵押、新车注册登记等“一件事”服务提供数据支撑。

据统计,今年以来安徽公安交管业务在全省政务服务中心公安综合窗口利用效率提高

近40%;交管业务网办比例达85.12%,同比改革前提升8个百分点;累计为企业群众提供“一件事”相关服务超50余万次;办事跑动次数减少92%,压缩办理时限65%,提交材料减少58%。

集成办跨域办联动办

在构建数字赋能的基础上,如何发挥“智”的作用,提高“惠”的效能,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找到了自己的答案。

依托交通管理数据“省级集中”和“大数据分析研判平台”,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搭建业务模型,集成图像识别、智能语音、数据抓取等技术,通过AI语音完成申请确认、办理进度查询、告知提醒等工作,用平台“智慧大脑”挖掘数据潜力,惠及办事群众。

“我们还通过‘无证明办事系统’调用接口数据295万条,在提高办理效果的同时,有力支撑‘无证明城市’建设。”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副总队长王磊说,全省首创将车辆解抵押“一件事”纳入省级拓展事项范围,群众跑动次数由4次减少至0次,单笔业务时间由原来的30分钟缩短至1分钟,为群众节省办事成本50余万元。

安徽省公安厅交管总队坚持完善工作机制,推进交管服务集成办、跨域办、联动办,将关联性强、办理量大的车辆报废、车辆解抵押、大件运输等业务事项集成办理,重构业务流程,优化前后置环节,实现线上“一表填报”,线下“一窗受理”,办理“一套材料”,审批“一次联办”。目前,电子驾驶证、电子行驶证申请数量已达519.9万张、694.8万张。

下转第二版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北京市公证行业社会责任报告(2005—2025)》近日发布。报告显示,20年来全市公证机构共办理公证事项1400万余件,其中国内公证事项793万余件,涉外公证事项597万余件,涉港澳台公证事项10万余件。自北京明确了12类公证公益法律服务事项以来,全市公证公益法律服务总量持续上升,2024年达19.21万件,在全部公证业务中占比30.14%。

据介绍,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北京市公证行业近年来推出公证服务企业十大举措、实行中小微企业企业主体告知承诺制、推动驻点企业服务等,近三年为各类企业办理公证71万余件,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公证服务18万余件。与此同时,北京市公证行业坚持公证“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公益属性和公共法律服务的职能定位,将公证公益法律服务情况纳入公证机构及人员年度考核。

下转第二版

厦门公安二代身份证换证服务高效便捷

“i厦门”上看忙闲 错峰办证不扎堆

法治一线

□ 本报记者 张淑秋

“您好,请问需要办理什么业务?”

8月19日上午9点,热浪已从地表蒸腾而起,福建省厦门市公安局思明分局筭笏派出所的综合服务大厅却是凉意沁人,秩序井然。来此办理证件的群众络绎不绝,引导台的工作人员正在热情服务,确保群众办证高效、有序进行。

“2005年起,全国大规模换发第二代居民身份证,随着首批20年有效期第二代居民身份证陆续期满,叠加暑期学生出行用证需求增长,我们迎来了居民身份证办、换证的热潮。”厦门市公安局人口管理支队民警杨熙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数据显示,厦门市2025年有效期满应换证户籍人口约50万人,2026年预计达到60余万人。今年7月,厦门市公安派出所受理居民身份证业务7.5万笔(含异地办证量),明

显高于上半年454万笔的月平均受理量。

“现在群众可以根据自身需要就近办,就近在全市50个派出所和6个区行政服务中心的任一公安政务综合服务窗口办理,不受户籍地限制。”筭笏派出所所长陆昊告诉记者。

在办证材料方面,厦门市公安局对异地换证和就近办的群众采取书面承诺制,不再要求群众提交在当地就业、就学、居住的证明材料,群众本人身份证核验通过即可申办,进一步提升业务办理效率。

“我在网上都查好了,手续很方便,今天正好路过就进来办理。”换证窗口前,身份证到期的王女士正在申请换领新的身份证。在窗口人员的引导下,王女士迅速办好业务。

“我预约了快递,10个工作日就可以寄到家里,不用自己过来拿。”王女士高兴地说。

“所有窗口都关联了‘i厦门’的预约系统,群众可以在网上看每个窗口的忙闲情况,合理安排出行时间,选择办理窗口,实现错峰办证,避免扎堆、排长队等情形。”杨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第三次综合演练圆满结束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记者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新闻中心获悉,8月23日17时至8月24日5时,北京天安门地区举行了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

会第三次综合演练。据介绍,这是一次全流程、全要素预演,也是纪念大会最后一次综合演练,包括纪念大会仪式(含阅兵)、转场、观众组织及应急处置等各项内容,重点检验了各流程、各环节的衔接配合,为正式活动的成

功举办打下坚实基础。

夜幕下的天安门广场灯光璀璨,军乐中的受阅部队威武雄壮。演练现场各环节组织有序,传承紧凑,运行顺畅,达到了预期目标。北京市有关方面向广大市民和游客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新闻中心将于8月27日开始对外接待服务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记者从有关方面获悉,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新闻中心将于8月27日开始对外接待服务。新闻中心设在北京梅地亚中心宾馆,热忱为前来采访纪念活动的中外记者办理采访证件,安排参加纪念活动相关事宜,提供传输通信手段、资料服务以及有关新闻采访方面的

咨询。

新闻中心境内记者接待处的联系电话(传真)是:01068510125;港澳台记者接待处的联系电话(传真)是:01068510109;外国记者接待处的联系电话(传真)是:01068510108。

新闻中心网站(<https://www.wszj80.cn>)和相关平台账号(微信公众号:kzj80;新浪

微博账号:抗战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新闻中心;今日头条号:抗战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新闻中心)将于8月25日开通。

新闻中心网站由新华网承建,网站将及时发布纪念活动的动态、公告、通知等,报道新闻中心举办的记者招待会、记者见面会和参观采访活动等,提供相关知识和背景材料,为中外记者做好采访服务。

源头处发力 集成化提升

濮阳高质效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孟凡景

走进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综治中心,敞亮整洁的办事大厅里,标识醒目,一体化开放式的受理窗口整齐排布,工作人员主动上前询问办事群众的诉求,然后悉心引导到相应窗口。

清丰县综治中心采取“重点部门常驻+主管部门轮驻+责任部门进驻”的方式,由政法、人社等26个单位180余名精干力量集中办公,县委政法委列出入驻部门职责清单,综治中心实行“一键派单”,部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反馈,今年以来,登记受理的纠纷2592件,化解率98%。

近日,清丰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少华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全县按照‘县示范、乡提升、村跟进’工作思路,持续深化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建立县乡村

三级综治中心组织协调、信息研判、督察督办、应急处置、便民服务、内部管理等6项制度,推动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搭建起与群众的连心桥。”

清丰县是濮阳高质效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一个缩影。濮阳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刘合捧介绍说,濮阳市以县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为重点,坚持以实战实用为导向,按照“从源头处发力、以法治化求解、用智治型支撑、向集成化提升”原则,强力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目前,所辖县区全部完成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任务。

高位推动抓统筹

“遇到事了,就来南乐县综治中心——这个专门‘说理’的地方!我们整合多方力量,打造您家门口的‘解忧铺’,让您‘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确保您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依法办!”这是南乐县综治中心的公开

承诺。

走进宽敞明亮的南乐县综治中心,办事指引清晰,工作人员专业热情,在法律咨询窗口,有专业团队现场答疑解惑,16名金牌调解员用心倾听,用情化解。今年以来,南乐县以综治中心提档升级为主线牵引,建强做实县乡两级综治中心,着力建设群众“家门口”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社会治安防控平台,推动“1+1+1”(一中心管平安,一站式解纠纷,一张网防风险)工作体系落地见效,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平安根基。

南乐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宗欣感慨道:“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仅靠县委政法委一家是不够的,县委常委多次对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和提升进行专题研究,县委书记、县长多次实地调研,解决了相关部门站位不高、思想不重视的问题。今年以来,县乡两级综治中心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020起,化解826起,综治中心实现规范高效运转。”

下转第二版

袁家军在重庆全市法院工作会议上强调

在数智赋能改革创新上实现新突破

本报讯 记者吴晓锋 近日,重庆全市法院工作会议举行。市委书记袁家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加强党的绝对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忠诚履行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职责使命,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袁家军强调,全市各级法院要深刻领悟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公

平正义是司法工作的生命线,深刻领悟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是人民法院的重大责任,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是法院工作现代化的实现路径,深刻领悟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的重要要求,扎实推动全市法院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全市各级法院要在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上展现新气象,要在全方位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上作出新贡献,要在支撑平安重庆法治重庆建设上彰显新作为,要在司法为民守

护群众利益上取得新成效,要在数智赋能改革创新提升司法效能上实现新突破,要在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铁军上迈出新步伐。各级党委要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及时研究解决法院发展重大问题,全方位强化支持保障。各级党委政法委要指导推动公检法各单位多跨协同、相互配合、相互监督、形成合力。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政府、政协和有关部门要支持配合司法审判各项工作,全力维护司法权威。

湖北省委研究推进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

主动加压抬升标杆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本报讯 记者胡新桥 刘志月 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湖北再次主动加压,抬升标杆。近日,湖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忠林主持研究推进全省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教育工作。他强调,要扎实推进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为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提供有力保障。

王忠林强调,思想是行动的先导,集中整治关键是要解决思想根子的问题,要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忠诚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典型教育,切实夯实集中整治的思想基础,深入查摆整改问题是集中整治的重点环节,要强化问题查纠,切实解决顽瘴痼疾,要强化系统思维,切实从常态长效管理上下功夫,要强化组织领导,切实把集中整治推向深入。

湖北省委将2025年作为全省“干部素质提升年”,政法队伍占湖北省公务员队伍的近

40%,素质不强、作风硬不硬,直接关系到省干部队伍建设大局。为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适应为加快建成支点提供坚强安全保障的新形势,湖北省委明确提出开展全省政法队伍突出问题集中整治。

根据工作安排,集中整治自今年8月启动,12月底前结束,聚焦政治建设、执法司法、纪律作风、担当作为、管党治警五个方面的具体问题,确保改到位、治彻底;不划阶段、不分环节,一体推进学习教育、查摆问题、整改整治、巩固提升,以更高定位、更高标准、更高要求推动政法工作和队伍建设提质增效。

“开展这次集中整治,就是要在新的起点上进一步推进以学提能、以学促干,增强干警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的能力和本领,提升政法队伍整体战斗力,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湖北省委政法委有关负责人说。

我国发布首个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强制性国标

本报讯 记者刘欣 近日,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管控领域首个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GB 26572—2025)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将于2027年8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管理,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联合电器电子行业生产制造企业、认证检测机构、行业协会及科研院所等60余家单位共同研制。

标准明确管控电器电子产品中可能含有

的10种对人体健康和环境有毒有害的化学物质,包括铅、汞、镉、六价铬4种重金属元素和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4种邻苯二甲酸酯类物质6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对各类有害物质的含量提出了强制性要求。标准的出台有利于推动电器电子产品生产企业加强有害物质减量和替代,构建并升级产品绿色供应链,不断提高有害物质管控水平,助力消费者健康保护和环境风险管控。

下转第二版